无锡市琉阳机械有限公司

"通用机械的制造加工项目"竣工环保验收意见

根据国务院《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[2017]第682号)、环保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(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)、第二十四号主席令(2018年12月29号)、2020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的第二次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要求,2020年9月20日,无锡市琉阳机械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该公司)在公司内组织召开了"无锡市琉阳机械有限公司"(以下简称本项目)环保验收工作会议。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、监测单位(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)、技术服务机构(无锡净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)等单位代表共4人。与会代表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,踏勘了工程现场,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,技术服务机构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,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: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无锡市琉阳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,位于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陡门村石 旺路 2 号,主要进行缸筒、活塞杆的销售。现由于市场发展需求,租赁无锡市石塘湾通 用机械厂空置厂房,购置生产设备进行缸筒、活塞杆的制造加工,生产规模为:年产缸 筒 800 吨、活塞杆 300 吨。

本项目环评表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通过无锡市行政审批局审批,(审批号:锡行审环许[2019]5058 号)。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进行生产调试。2020 年 4 月 14 日~2020 年 4 月 15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,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。项目实际投资 300 万元,其中环保投资 0.7 万元,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0.2%。

本次验收范围、内容与环评、批复的范围、内容一致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建设性质、建设地点、生产工艺、环境保护设施等与环评、批复要求一致, 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本项目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。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。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,接管凯发新泉水务(无锡)有限公司集中处理。

2、废气

本项目无油漆喷漆等表面处理工序,无焊接设备,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珩磨机、校直机、锯床、滚光机、倒角机、磨床、空压机、全封闭式抛光机等设备产生的设备噪声。合理布局、隔声、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。

4、固体废弃物

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废金属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: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

清运;危险固废磨削灰、金属灰、废乳化液、废柴油、油泥委托苏州新区环保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处置。建设单位已按照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 18597-2001)及其修改单、《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》(HJ2025-2012)、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进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》苏环办[2019]327 号文要求、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 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及其修改单等相关要求落实厂内一般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的收集、处置和综合利用,危险废物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。危险废物在仓库内分区域存放,危险废物仓库满足防渗漏、防流失、防扬散的要求,现场配备了灭火器、黄沙应急设施和物资。 废乳化液、废柴油年产生量为1.1吨,每1年处置一次,最大存储量为1.1吨,废乳化液、废柴油配备的防漏托盘最大贮存量为2吨,能够满足泄露贮存要求。

5、其他有关情况

本项目生产车间外 100 米范围的环境防护距离内,无新建环境敏感目标。本项目雨水接管口、污水接管口、噪声源、固废场所均已按《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》((苏环控 1997) 122 号)要求设置了标志牌。

四、环保设施监测结果

根据无锡净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出具的《通用机械的制造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,监测结果如下。

1、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

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75%,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。

2、废水

该公司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表明:废水中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,氨氮、总磷、总氮排放浓度低于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 31962-2015)表 1 中 A 级标准限值。

该公司雨水排放口无水未测。

3、噪声

根据验收监测结果:厂界昼间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中3类区排放标准。

4、总量控制结论

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,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、批复要求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,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,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。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,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,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,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。本项目水、气、声、固废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。

无锡市琉阳机械有限公司 2020/9/20